

新闻公报

国家财政部第四次在港发行人民币国债

2012年6月28日（星期四）

行政长官曾荫权今日（六月二十八日）出席人民币国债发行仪式时表示，国家财政部再次在香港发行人民币国债，为内地与香港两个金融体系带来互补和互动，达致互惠共赢。

今年是特区政府成立十五周年，曾荫权感谢中央政府全力支持香港离岸人民币业务的发展，并欢迎财政部在港发行 230 亿元人民币国债。财政部副部长李勇、财政部金融司司长孙晓霞、财政司司长曾俊华和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陈家强亦有出席发行仪式。

曾荫权在仪式上致辞时表示，财政部为今次人民币国债的发行注入新元素，包括首次有 15 年期国债供机构投资者选择，有助为香港的人民币长债定下孳息基准。

他说：「另一个亮点，是国家财政部首次特别定点配售 20 亿元人民币国债给海外央行，以满足其他国家采用人民币作为其储备货币的需求。」

他表示这些举措充分反映国债在香港发行已成为长期机制；而现时欧债危机的阴霾仍未消退、全球经济充满不明朗因素，向海外央行配售人民币国债不单可为各国央行提供一个新而安全的资金出路，也有助扩大国债投资者类别，进一步推动人民币国际化。

曾荫权续说：「这也是人民币国债第一次在香港交易所上市。我相信，这个安排有助扩大国债在机构投资者的认受性，鼓励更多人民币债券来香港挂牌，强化交易所作为人民币产品二手市场的交易中心。」

财政部在二零零九年首次在港发行 60 亿元人民币国债，二零一零年第二次发行国债金额增加至 80 亿元人民币，而去年更大幅增加至 200 亿元人民币。

曾荫权说：「展望未来，我们一定会继续努力，加强与内地的金融合作，促进区域经济，为国家的整体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完